

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摘编)

五年工作回顾

■ 不断提高立法质量

常委会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提高立法质量着力,以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制定了一批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具有郑州特色、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要的地方性法规。五年来,共完成立法项目38项,其中制定地方性法规19项、修订17项、废止2项。

坚持以人为本,做到立法为民。常委会把关注民生、改善民生、保障民生落实到立法工作全过程,统筹兼顾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现阶段群众的共同利益、不同群体的特殊利益,制定了一批维护公众权益、健全社会保障、促进社会和谐的地方性法规。

坚持第一要务,保障科学发展。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是实现科学发展的重要任务。相关条例的出台,为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提高城市管理水平,推进城市管理的法制化起到了重要作用。

坚持科学立法,推进民主立法。在保证行政权力有效行使的同时,加强对权力的规范、制约和监督,不断扩大公民对立法工作的有序参与,广泛听取民意,充分集中民智。

■ 着力增强监督实效

常委会围绕市委工作的重点、政府工作的难点和群众关注的热点,努力找准人大依法监督与“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的结合点,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五年来共听取审议市“一府两院”专项工作报告58项,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计划、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和审计报告15次,对59件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检查。

突出重点,提高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坚持围绕经济、农村改革、生态文明建设发展、民生问题、社会公平正义等关系我市改革发展稳定和谐的重大问题开展监督工作,着力保障和推动科学发展。

■ 市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任期的五年,是我市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取得巨大成就、经济快速发展、社会全面进步、人民生活显著改善的五年,也是我市人大工作取得重大进展的五年。五年来,在市委的领导下,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大、十七大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加强民主法制建设、推进郑州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创新机制,增强监督工作的实效性。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监督法,创新监督方式,完善监督机制,开展联动监督、跟踪监督,加强财政监督,不断增强监督实效。

完善制度,推进监督工作的规范化。常委会高度重视监督工作制度建设。为提高常委会会议的审议质量,制定了《关于提高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的办法》,建立了专项工作报告满意度表决制度。

■ 科学决策民主决策

常委会坚持“全局性、长远性、根本性”原则,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民主法治建设和城市建设中的重大事项,认真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共作出67项决议、决定,推进了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和重大决策的落实。

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行使任免权相统一,正确行使任免权。五年来,共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655名。

■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常委会坚持把做好代表工作

作为人大的基础性工作来抓,采取有效措施支持、规范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较好地发挥了代表作用。

加强制度建设,促进代表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2005年起草并提请市委转发了《中共郑州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进一步发挥市人大代表作用,加强市人大常委会制度建设的意见》,重新制定了《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视察办法》,制定了《郑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守则》。建立代表履职激励约束机制,坚持代表述职制度。

创新闭会期间的代表工作,提高代表履职实效。健全五级人大代表“塔式网络”。建立了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代表联系选举单位的“双联系”制度。坚持主任接待代表日制度。建立了代表活动室,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五年来,代表共有1860人次列席常委会会议或参加常委会组织的初审、调研等活动。加强代表培训工作,五年来,培训代表720人次。

改进议案、建议办理工作,调动代表履职积极性。五年来,常委会共督办或办理代表建议2247件,代表满意率在95%以上。

■ 努力提高履职水平

常委会把加强自身建设作为依法履行职责、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作用的重要基础,常抓不懈。

切实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不断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履职能力和水平。切实加强组织建设,增强了机关干部队伍活力。切实加强作风建设,促进了常委会及机关的思想作风建设。切实加强制度建设,促进了常委会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切实加强廉政建设,筑牢反腐倡廉的思想防线。切实加强人大制度研究和人大宣传工作,连续五年被评为全国、省宣传人大制度先进单位。

今后五年工作建议

■ 全面推进人大工作

常委会要把学习贯彻科学发展观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用科学发展观统领人大工作,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一思想认识,指导工作实践,把科学发展观体现到人大工作的各个方面,通过发挥立法、监督等职能作用,推进科学发展,构建和谐社会。

■ 增强依法履职能力

进一步完善立法体制,改进工作机制,增强常委会在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健全立法的民主参与机制,广泛吸收各方面意见,努力提高立法质量。全面贯彻实施监督法,依法规范监督形式,严格执行监督程序,不断加大

总的要求: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党的领导,自觉维护党的权威;坚持第一要务,保障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坚持以人为本,始终做到为民谋利、关注民生;坚持统筹兼顾、积极构建和谐郑州;坚持改革创新,着力提高常委会履职水平;坚持清正廉洁,建设高素质队伍,更好地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监督力度。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着力推进重大事项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和制度化。进一步

步规范人事任免程序,加强对人大依法任命干部的监督。

■ 保障依法行使职权

进一步拓宽代表知情知政的渠道,扩大代表对常委会工作的参与,增强代表活动的实效,高度重视代表议案和建议的办理,加强代表培训工作,不断提高代表的履职能力和水平。

■ 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

切实加强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和廉政建设,按照“团结、干事、服务、创新”的要求,不断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及机关工作人员的政治理论水平、业务水平和履职能力。

今年主要工作

■ 立法

制定《郑州市专利保护条例》和《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条例》,修订《郑州市城市房地产开发管理条例》。编制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五年立法规划,拓宽法规草案起草渠道,扩大立法民主参与范围,加强立法项目的前期调研和论证工作,增强立法的科学性、民主性和针对性。

■ 监督

听取和审议市政府产业结构调整、旅游、环境保护、保障性住房建设、科技自主创新、农村卫生服务体系、扶贫开发等专项工作报告;加强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财政预算和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情况

200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周年,是市十三届人大的开局之年,也是应对国际国内环境的严峻挑战,推动各项事业实现新发展的关键一年。做好市人大常委会今年的工作,要坚持在市委的领导下,紧紧围绕“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促转型、重民生”的基本任务,充分发挥人大常委会的职能作用,着力在提高工作质量和实效上下功夫,实现新一届人大工作的良好开局,为今后的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的监督,审查批准财政决算;对中小企业促进法、安全生产法、消防法、残疾人保障法和《郑州市城市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划建设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实施

情况进行检查。

■ 代表工作

加强对人大代表的培训工作,建立健全代表活动组织,听取审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专项工作报告,提高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建立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人大代表履职档案制度,促进代表履职。

■ 自身建设

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责任意识、法治意识和创新意识,保持积极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密切联系群众,深入调查研究,使人大工作更加贴近民生、贴近实际。加强对基层人大的联系与指导,提高全市人大工作水平。

细读《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5年审结职务犯罪案713件

惩处贪官902人

昨日,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贾记鑫在市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上所作的《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显示:五年来,全市法院共审结各类案件418709件,其中,2008年审结91448件。市中院五年共审结73489件,其中,2008年审结15771件。全市法院五年共审结各类刑事案件45229件,判处罪犯58552人。

【关键词】刑事案件

全市法院五年重点打击爆炸、杀人、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黑恶势力犯罪和抢劫、抢夺、盗窃等多发性犯罪活动,审结此类案件20645件33468人。依法审结贪污、贿赂、挪用公款等职务犯罪案件713件902人。加强重大责任事故、劳动安全事故等犯罪案件的审理,审结此类案件70件131人。坚持寓教于审,依法从轻判处未成年罪犯5330人。依法办理减刑、假释案件14407件,促进罪犯的教育改造。

【关键词】民事案件

五年来,全市法院民事案件调解、撤诉结案93985件;其中,2008年调解、撤诉29488件,调解率达56.2%。全市法院调解经验被省法院推广。

【关键词】服务经济

全市法院五年共审结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案件106930件。制定《关于为国有企业改革和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指导两级法院依法服务国有企业发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针对当前国际金融危机对经济建设的影响,市中院及时出台《为维护郑州市金融安全和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提供司法保障和社会平稳较快发展提供司法保障》。

审结金融诈骗、生产、销售伪劣食品等犯罪案件960件,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9.3亿元。积极参与商业贿赂专项

治理活动,加大对医药购销、工程建设等领域商业贿赂犯罪活动的惩治力度,共审结此类案件134件。审结各类金融、合同纠纷案件63318件,审结与房地产相关的房屋融资、买卖、按揭贷款等案件7201件,审结全省涉及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案件1193件,妥善审理涉外、涉港澳台案件192件。

【关键词】解决执行难

2004年,市中院率先在全国建立集中执行联动制约机制。五年来,市中院整合全市执行力量,清理了一大批多年难以执行的“骨头案”,共执结案件109734件,标的额达216.8亿元。中央政法委、最高法院在全国推广了我们的执行工作经验。

【关键词】保障民生

出台《涉及民生案件审理工作意见》,全市法院共审结涉及民生的案件122762件。及时审结涉及农村土地承包、山林、果园、水利案件3014件。依法审理婚姻家庭、宅基、邻里等纠纷案件40511件。妥善审理劳动争议、住房、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等案件38969件。审结各类“民告官”行政案件5387件,执结非诉行政执行案件13043件。

【关键词】息访案件

市中院专门成立立案二庭,具体负责日常接待上访工作。严格落实院长接待日制度,坚持由院长轮流接待来访群众。大力开展集中接访活动,全市两级法院先后开展集中接访177场(次)。建立信访工作台账,严格落实领导包案制和责任倒查制,确保当事人反映的问题得到及时解决。积极推行判前释法、判后答疑制度,从源头上减少涉诉信访。五年来,全市法院共息访案件5799件,中央政法委督察组和省委政法委给予了充分肯定。市中院连续5年被评为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

【关键词】司法为民

向群众公开承诺办理十件实事;不断完善诉讼引导、举证指导、风险告知等措施;认真落实人民法庭直接立

案制度,推行速裁法庭、假日法庭;大力弘扬马锡五审判方式,加大巡回审判力度,把法庭开到老百姓最近的地方,五年共巡回审判案件19470件;全市法院442名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案件24832件。

【关键词】司法救助

五年共实施司法救助案件9638件,缓减免交诉讼费4930.6万元。筹措司法救助基金1925万元,对生活非常困难的3000余名当事人及时进行救济。市中院专门设立了法律援助律师值班室,为弱势群体提供无偿法律服务。

【关键词】自身建设

集中培训法官4770人(次),大力开展业务技能大赛和评选工作能手活动。

五年来,全市法院年均结案率达95.3%;再审判改691件(含检察机关抗诉改判案件109件),仅占同期生效案件总数的0.16%。

五年来,全市两级法院共查处违法违纪干警45人,其中11人被迫追究刑事责任。

【关键词】接受监督

市中院及时向市委汇报审判工作、队伍建设等各项工作情况,认真接受市人大对执行、审判监督、维护农民合法权益等工作的专项视察。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1679人(次)旁听案件审理,2075人(次)到法院座谈或视察工作,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876人(次)。五年共办理建议、提案70件。市中院专门成立代表联络办公室,确保建议、提案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关键词】2009

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市法院的主要工作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保发展、保稳定、保和谐、保民生”重要任务,全面加强审判和执行工作,加大队伍建设力度,积极推进法院工作改革和创新,不断加强基层基础建设,更好地服务郑州经济社会科学发展。

细读《郑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5年查贪污贿赂案828件

479人渎职侵权获罪

昨日,在市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上,郑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杨祖伟作了《郑州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市十二届人大工作会议以来,全市检察机关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深入贯彻“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的检察工作主题,紧紧围绕郑州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不懈地抓学习、抓管理、抓创新、抓科技,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能,检察工作整体推进,全面发展。

【关键词】刑事犯罪

五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共受理公安、国家安全机关提请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66038人,经审查,依法批准逮捕54832人,共受理移送起诉62914人,经审查,依法提起公诉59290人。同时,针对各个时期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重点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严重暴力犯罪和“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型犯罪。共批准逮捕这类犯罪嫌疑人32883人,提起公诉34627人。

【关键词】职务犯罪

五年来,全市检察机关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案件828件996人,渎职侵权案件405件479人。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共计8540万元。其中,共办贪污贿赂5万元以上、挪用公款10万元以上大案436件466人,渎职侵权重特大案件218件245人,查处县处级以上干部涉嫌职务犯罪要案103人。

【关键词】商业贿赂

积极参与治理商业贿赂,深挖窝案串案,严厉打击了一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贿赂

犯罪案件,共查办商业贿赂犯罪案件198件232人,涉及国企改革、工程建设、土地出让、医疗卫生、产权交易等20多个行业和领域,涉案金额8663万元;加大对重大安全事故和破坏环境资源渎职犯罪的查处力度,共查处此类案件83件92人;深入查办涉农职务犯罪105件147人。

【关键词】诉讼监督

在刑事立案监督中,对应当立案而不立案的,依法监督立案341件;对不应当立案而立案的,监督撤案68件。在侦查活动监督中,决定追加逮捕1097件,追加起诉581件;对不符合逮捕条件的,决定不批准逮捕7092人;对不符合起诉条件的,决定不起诉751人。对诉讼监督中发现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背后的职务犯罪,坚持一查到底,共立案侦查涉嫌徇私舞弊、索贿受贿等职务犯罪的司法人员172人;立案侦查涉嫌徇私舞弊犯罪的司法人员16人。

【关键词】民生为本

强化民生意识,坚决查办涉及食品药品安全、社会保障、征地拆迁、医疗卫生、教育、就业等领域发生的直接危害群众切身利益的职务犯罪案件。坚持检察长接待日、下访信访和联合接访,通过网上举报、电话举报等措施,为群众开通举报“绿色通道”。对于生活确有困难的刑事被害人实行救助制度,按照“案事了、息诉罢访、群众满意”的标准,成功息访了一大批涉信访老案。

【关键词】创新机制

2003年,郑州市检察机关在全国率先成立案件管理中心,运用计算机网络对所有案件从“进口”到“出口”实行流程管理,确保了案件无流失、无超

期、无赃款赃物滞留。为了确保案件质量,郑州市检察机关还在反复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全面推行非法证据排除机制,严把事实关、证据关;推行专家咨询委员会制度,对重大疑难复杂案件,邀请知名专家进行咨询论证,严把法律适用关;制定了案件质量考核标准和考评细则,通过普查、抽查、精品案件评比和错案分析报告等各项制度措施,对所有办结案件的质量进行终端评价,进一步提高了案件质量和办案效率。

【关键词】宽严相济

2006年,郑州市检察院在全省率先出台《关于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的若干规定》,明确适用范围,规范适用程序。在坚持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的同时,对主观恶性不大、犯罪情节轻微的未成年犯、过失犯,以及因亲友邻里纠纷引发、当事人达成和解的轻微刑事案件,坚持无逮捕必要的,不捕,无起诉必要的不诉。五年来,共对3305人适用无逮捕必要不捕措施,对635人适用相对不起诉决定,减少了社会对抗,增进了社会和谐。

【关键词】2009

2009年,全市检察机关将进一步增强使命意识,积极参加整顿和规范市场秩序专项行动,依法打击严重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特别是金融、证券、房地产业等领域的犯罪活动;依法查办和预防影响民生、影响新农村建设、影响党和政府形象、群众反映强烈的国家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严厉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严重暴力犯罪,坚决遏制严重刑事犯罪高发势头;严肃查处执法不严、司法不公背后的职务犯罪,努力在更好地保障公平正义中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